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1-058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5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年产5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

● 投资金额：约8亿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由于本项目尚处于前期阶段，后续实施过程中，项目土地的取得、涉及的相关政府部门审批、交付进度与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将导致该投资协议的签署、履行及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环保”或“公司”）发展战略及未来规划，为进一步实现产业集聚和资源整合，拓宽公司市场领域，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在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投资建设年产5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拟与安徽全椒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年产5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项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8亿元，分三期投建，项目所需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来源资金。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5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安徽全椒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主要办公地点：安徽省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三路 88 号

（三）与上市公司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年产 5 亿平方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

（二）投资主体：由荣晟环保或荣晟环保指定的公司在安徽省椒县投资建设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本项目以及双方约定的权利义务由荣晟环保或荣晟环保指定的公司在全椒县负责实施。

（三）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8 亿元（含土地购置款、税费、建设款等）。

（四）项目选址：荣晟环保投资项目的地址为全椒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安徽全椒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一）投资规模

乙方在全椒投资建设的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集工业包装、电商包装、高端彩印包装于一体的智能包装产业园，打造全智能数字化未来工厂。

（二）公司注册与承继

乙方依据全椒荣晟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投资需要，在全椒县注册设立独立法人企业。乙方在甲方的新公司设立后，本协议乙方之权利、义务将由新设立的公司承继。

（三）项目选址和供地

甲方根据绿色智能包装产业园项目规划，在全椒经开区提供用地约 430 亩（具体面积以国土部门实测为准）。土地供应方式为公开挂牌方式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

（四）供地条件、价格和权证办理

1、甲方负责乙方项目用地的“七通一平”，即道路、供电、供热、通信网络、给水、雨污、燃气和场地平整。“七通”设施由甲方负责接至项目用地红线，从项目用地红线到项目区内的相关接入事项，由乙方负责。

2、该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挂牌出让价为工业用地基准价。在乙方向甲方足额缴纳土地出让价款和税费，并提供必备的办证材料之日起，甲方负责在一个月内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办到乙方在全椒注册设立的公司名下。

（五）建设周期

甲方同意乙方根据产业项目投资计划实行一次性规划、分期建设，具体时间节点和建设计划如下：

1、甲方在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项目用地场地平整，2022 年 1 月底完成土地招拍挂工作。

2、乙方在 2022 年 2 月底完成厂房规划设计及报建等开工建设前的各项手续，原则上 3 月底正式开工建设。

3、乙方在 2023 年 9 月底完成一期主厂房及配套仓储建设，并安装调试设备；在 2024 年 6 月底预计年销售收入超 3 亿元。

4、乙方在 2023 年 12 月底启动二期厂房及配套仓储建设，2025 年 6 月底完成二期厂房及配套仓储建设。

5、乙方在 2027 年 3 月底完成整体厂区建设，预计年销售收入超 10 亿元。

以上如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不能按时开工，项目建设工期及涉及的相关扶持政策兑现时间顺延。

（六）项目落成管理方案：项目落成后，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同时，公司可将部分物业对外招商或直接出租，以盘活物业使用率，降低持有成本。

（七）项目建设实施方案：公司竞得项目用地并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由公司管理层编制项目建设规划方案后实施。

（八）本协议经乙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九）相关优惠政策

1、乙方享受项目所在地省、市、县鼓励和支持企业发展的普惠制政策。

2、针对乙方项目落地，甲方给予乙方一企一策政策支持。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结合自身实际以及环保要求提高的发展趋势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产业规模和市场竞争力，拓宽公司市场领域，完善公司产业布局，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来源资金。本项目的投资、协议的签署和履行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业绩预计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协议的签订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的具体落实情况而定，若顺利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由于本项目尚处于前期阶段，后续实施过程中，项目土地的取得、涉及的相关政府部门审批、交付进度与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将导致该投资协议的签署、履行及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二）本次项目投资金额较大，为降低投资风险，公司采取分三期投建，预计 2022 年 3 月底正式开工建设起一年半时间完成一期主厂房及配套仓储建设，二期厂房及配套仓储建设自 2023 年 12 月底起一年半时间完成，2027 年 3 月底完成整体厂区建设。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指标持续优化，经营性活动现金流指标良好，资金相对充裕，但由于投建周期较长，项目设计、建设及投入运营还需一定时间，后期可能存在各种不确定因素，导致项目建设资金投入不及时影响项目建设进度的风险。

（三）项目建设完成后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四）应对风险的措施：公司将按年度编制投资项目计划，建立动态预算管理机制，优化支出结构和资源配置，积极有效防范和降低风险。在确保主营业务

不受影响下，实现计划目标，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2 日